王品圓夢基金會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速別：普通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無
發文日期：115 年 8 月 10 日
發文字號：王品圓夢字 11508100025 號
附件：助學金方案說明書/助學金申請書。

機關地址：100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 152 號 11 樓之 6(803 室)
機關電話：(02)23410116
機關傳真：無提供
聯絡人：邱美元 小姐
電子信箱：vivian@dct.org.tw

主旨：檢送**王品圓夢『國中清寒助學金』**方案，敬請　貴處函轉轄區內所屬公立國中，並請　貴處副知本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申請對象：請參閱「助學金方案說明書」。

二、申請時間：115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9 月 30 日止。

三、補助金額：每名 4,000 元。

四、申請辦法：請參閱「助學金方案說明書」。

五、申請方式：

1. 採郵寄申請：請填妥「助學金申請書」，逕寄本會經審核通過後，再公告核定名單予以發放助學金。
2. 郵寄地址：100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 152 號 11 樓之 6(803 室)

六、本助學金聯絡人：邱美元　小姐　　**電話：**(02)2341-0116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
副本：王品圓夢基金會

王品圓夢清寒助學金方案說明書

一、為回饋基隆市之教育栽培，希望鼓勵青年學子努力向學，及減輕家庭經濟負擔，幫助學童能安心唸書快樂上學，唯有教育才是圓夢的開始，且以永續傳承王品公益的理念，特設此助學金。

二、申請對象

基隆市之國中學生，在校家境清寒及情況特殊學生有下列情況之一：

1. 持有低/中收入戶證明文件者，導師協助出具相關證明，並檢附事件說明書。
2. 失依、單親家庭，家境清寒生活陷於困難者，經導師出具檢附事件說明書。
3. 家庭突遭變故，生活陷於困難者，導師協助出具相關證明，並檢附事件說明書。
4. 家長非自願性失業經濟頓失依靠，導師協助出具相關證明，並檢附事件說明書。

【備註：申請人成績、名次皆不列入本會審核之範圍】

三、申請資格

就讀於基隆市公立國中之本國籍學生皆可申請，經學校導師證明者。

四、補助人數與金額

每年 40 名，每名助學金肆仟元。申請人數超額時，本會有審核決定權，視申請人之急迫需求順序給獎之。

五、申請程序與文件：申請助學金者，應將下列 5 項文件由各校郵寄至本單位審查。

1. 助學金申請書（附貼照片）。
2. 申請人戶口名簿影印本。
3. 在學證明書一份。
4. 相關證明文件(影本可)
5. 學校導師出具事件說明書一份。

六. 申請期限與核定結果

1. 申請期限：9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。
2. 核定結果：屆時本會將審核結果名單發函基隆市政府，敬請各學校依文之核名單寄送領款收據、印領清冊，本會再進行撥款。

七. 公開揭露資訊

依財團法人法第 25 條第三項第二款規定「前一年度之接受補助、捐贈名單清冊及支付獎助、捐贈名單清冊，且僅公開其補助、捐贈者及受獎助、捐贈者之姓名或名稱及補(獎)助、捐贈金額。但補助、捐贈者或受獎助、捐贈者事先以書面表示反對，或公開將妨礙或嚴重影響財團法人運作，且經主管機關同意者，不公開之」。

範例：基隆市立圓夢國民中學　陳〇明　清寒助學金$4,000

八、收件處：100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 152 號 11 樓之 6(803 室)。

聯絡人：邱美元　小姐。

王品圓夢清寒助學金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★ 請家長主動且同意提供表列「各項填寫資料、相關證明文件」，如不同意者請勿申請。
★ 表列之資料與證明，本會僅作助學金審查/本會聯繫之用，不作其他用途。
★ 各項檢送文件，請學校彙辦後郵寄本會且不予退還。

一、申請人基本資料			
申請人姓名		出生年月日	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身分證號碼		年級/班級	年　　班
聯絡電話			
通訊地址			

二、就讀學校資料			
學校名稱		承辦人員	
學校電話／分機	(　　)　　轉	方便電話聯繫時段	周　　點~　　點
郵遞區號／校址			
承辦人員 E-Mail			

三、申請人家屬資料							
稱謂	姓名	存歿	年齡	教育程度	是否在學	職業(無業請寫原因)	每月收入

◎應繳驗郵寄資料（請「v」選）
□1. 助學金申請書一份（附貼照片）。
□2. 在學證明書一份。
□3. 申請人戶口名簿影印本(請蓋與正本相符章)。
□4. 相關證明文件(影本可-請蓋與正本相符章)。
□5. 學校導師出具事件說明書一份。

請貼近期半年內照片一張

大頭照、日常生活照、數位彩色印刷亦可(上述格式皆不拘)。

四、導師事件說明書

一、申請人近況：

二、家庭成員狀況：

三、工作及經濟狀況：

四、導師補充說明：

校長簽名(或蓋章)	承辦人簽名(或蓋章)	導師簽名(或蓋章)